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4-058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4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并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4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4-059）。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